

# 彰化縣公立大莊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課程計畫

## 肆、附件

### 9.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與會議紀錄含簽到表

#### 彰化縣大莊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第2次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間	110年1月20日8時0分~8時30分			地點		圖書館		
出席者	校長	呂奇偉	教學組長	許如芬	五年級代表	蕭志明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代表	林宏憲
	教務主任	楊明	一年級代表	許惟婷	六年級代表	秋淑文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楊青若
	學務主任	楊明	二年級代表	許培甄	語文領域代表	張慈婷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蕭志明
	總務主任	林宏憲	三年級代表	張慈婷	數學領域代表	秋淑文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謝雅玲
	輔導主任	詔假	四年級代表	楊青若	社會領域代表	詔假	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	周郁真
	(研發)組長		(特教)代表	詔假	(教師會)代表	五	生活領域代表	許惟婷
列席					記錄	楊明		
主席	呂奇偉							
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本學期教學及申請精進教學「課文本位的閱讀理解教學」社群部分，請同仁進行教學反思與社群專業對話，請討論。

說明：安排一場週三研習。

決議：獲 10 票之過半數通過。

◎案由二：本校本學期課程與教學評鑑及學習評鑑之檢討，請討論。

說明：關於本學期課程與教學評鑑及學習評鑑之檢討，均符合十二年國教及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規範。

決議：獲 9 票之過半數通過。

◎案由三：本校課程計畫之本國語文作文篇數之規劃，請討論。

說明：(一)每學期作文篇數：中高年級至少完成 4 篇命題作文，低年級用看圖說故事的方式完成 4 篇，作文成績評量方式採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方式用 6 等第計分。(二)於課程計畫及教學進度表中敘明。

決議：獲 9 票之過半數通過。

#### 注意事項：

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方式由學校校務會議決定之，其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年級及領域/群科/學程/科目(含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教師、教師組織代表及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應再納入專家學者代表，各級學校並得視學校發展需要聘請校外專家學者、社區/部落人士、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2.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掌握學校教育願景，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負責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及進行課程評鑑等。
3. 學校課程計畫為學校本位課程規劃之具體成果，應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始得陳報各該主管機關。